证券代码:003026 证券简称:中晶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6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以电话、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 9: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应参加会议董事 7 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7 人(董事长徐一俊、董事黄笑容、董事郭兵健共 3 人现场参与本次会议,董事徐伟、独立董事杨德仁、独立董事魏江、独立董事胡旭微共 4 人以通讯方式参与本次会议)。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会议由董事长徐一俊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 年半年度报告》和《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28)。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度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 年度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29)及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3026 证券简称:中晶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9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3210 号文核准,由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采用网上发行和网下发行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494.7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3.89 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4,651.38 万元,扣除券商承销佣金及保荐费 2,382.64 万元后,主承销商海通证券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浙江长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陵路支行账户(账号为:201000263123448)人民币 25,768.74 万元、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兴支行账户(账号为:33050164722700001546)人民币 4,500.00 万元、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长兴支行账户(账号为:572900249010101)人民币 2,000.00 万元。另扣减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用、发行手续费及材料制作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1,770.94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30,497.8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审验,并由其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20]33130002 号)验证确认。

2、募集金额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2020 年使用募集资金 0.00 万元,2020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1.84 万元;2021 年使用募集资金 16,238.37 万元,2021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622.65 万元;2022 年使用募集资金 13,447.70 万元,2022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221.34 万元。2023 年半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0.00 万元,2023 年半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3.28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29,686.07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869.11 万元。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 1,680.84 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及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2021 年 1 月 13 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长兴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浙江长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鉴于"高端分立器件和超大规模集成电路用单晶硅片项目"、"企业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主体为浙江中晶新材料研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晶新材料"),公司与子公司中晶新材料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长兴支行、浙江长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监管协议明确约定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协议的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且都得到有效履行。专户银行定期向保荐机构寄送对账单,公司授权保荐机构可以随时查询、复印专户资料,保荐机构可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查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鉴于公司"高端分立器件和超大规模集成电路用单晶硅片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已全部按计划投入使用完毕,为方便账户管理,公司完成了募集资金专户(浙江长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陵路支行 201000263123448 和 201000263731256、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兴支行 33050164722700001546)的注销手续。前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浙江长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陵路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兴支行及保荐机构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2、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有 2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备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长兴支行	572900249010101	募集资金专户	15,542,427.40	活期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长兴支行	572901062510606	募集资金专户	1,265,947.08	活期
合 计	--	--	16,808,374.48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 年度上半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投向为"高端分立器件和超大规模集成电路用单晶硅片项目"、"企业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金"。其中"企业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不直接生产产品,其效益从为公司提供的技术支撑服务中间接体现,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企业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建成有效提升了公司综合研发实力和自主创新能力,提高了公司产品的附加值,为公司的发展壮大提供了强有力的技术保证和充足的技术储备。"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主要是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进一步确保公司的财务安全,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而非单独项目投入,因此无法单独核算效益。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进行了披露,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应在专项报告分别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情况。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9 日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 年 1-6 月

编制单位: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净额)	30,497.80 [注 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686.0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高端分立器件和超大规模集成电路用单晶硅片	否	23,997.80	23,997.80	0.00	24,773.37	103.23%	2023 年 6 月 30 日	-2,762.74	不适用	否
2. 企业技术研发中心建设	否	2,000.00	2,000.00	0.00	403.82	20.19%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补充流动资金	否	4,500.00	4,500.00	0.00	4,508.88	100.2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0,497.80	30,497.80	0.00	29,686.07	97.34%	——			——
合计	——	30,497.80	30,497.80	0.00	29,686.07	97.34%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受客观因素及内外部环境的影响,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企业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落后于原计划安排。公司综合考虑各种变化因素,基于审慎性原则,在保持本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募集资金投资规模均未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企业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原计划的 2022 年 12 月延长至 2023 年 12 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 年 1 月 1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公司在募投项目中预先投入的 4,949.62 万元自筹资金,并以自筹资金支付不含增值税发行费用 171.46 万元,置换总金额为 5,121.08 万元,具体内容参考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2021-012),前述募集资金置换已实施完成。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应有余额为 1,680.84 万元(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 84.66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后续将陆续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同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注 1] 公司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共募集人民币 34,651.38 万元,扣除券商承销佣金及保荐费 2,382.64 万元以及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1,770.94 万元后(以上费用均不含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30,497.80 万元。

证券代码:003026 证券简称:中晶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7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以邮件、电话的形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上午 10: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监事会主席何国君、监事万喜增、监事郑伟梁共 3 人现场参与本次会议)。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国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2023 年半年度报告》和《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 年半年度报告》和《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28)。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度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23 年度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违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 年度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29)及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8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3026 证券简称:中晶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8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晶科技	股票代码	00302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志萍	叶荣	
办公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太湖街道陆汇路 59 号	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太湖街道陆汇路 59 号	
电话	0572-6508789	0572-6508789	
电子信箱	ir@mtcn.net	ir@mtcn.net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68,525,862.91	187,840,285.10	-10.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306,064.95	26,333,461.70	-146.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325,545.79	25,463,714.44	-152.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214,039.73	65,936,476.25	-109.4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26	-146.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26	-146.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3%	3.45%	-5.1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450,200,646.70	1,403,318,880.21	3.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12,556,398.59	741,685,152.99	-3.9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81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徐一俊	境内自然人	25.34%	25,505,100.00	25,505,100.00	质押	4,000,000.00
徐伟	境内自然人	11.88%	11,960,000.00	11,960,000.00	质押	6,660,000.00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94%	9,000,000.00	0.00		
黄笑容	境内自然人	3.38%	3,404,500.00	2,549,625.00		
缪玉华	境内自然人	2.79%	2,807,950.00	17,850.00		
郭兵健	境内自然人	2.65%	2,665,093.00	1,995,070.00		
李志萍	境内自然人	2.16%	2,174,000.00	1,626,750.00		
周恩华	境内自然人	0.86%	862,100.00	0.00		
张明华	境内自然人	0.79%	799,900.00	0.00		
彭平华	境内自然人	0.53%	537,003.00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徐一俊、徐伟系兄弟关系,且是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因未满足 2022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所有激励对象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对应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即 21.41 元/股。公司对 70 名激励对象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 37.7364 万股进行回购注销。且鉴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中 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公司决定取消其激励对象资格并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 0.7 万股,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即 21.41 元/股。

综上,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 38.4364 万股,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从 101,017,880 股变更为 100,633,516 股。

证券代码:600489 股票简称:中金黄金 公告编号:2023-023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

中国黄金集团夹皮沟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夹皮沟公司)、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河南金源)、嵩县金牛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嵩县金牛)、中金嵩县嵩原黄金冶炼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嵩原冶炼)、河北峪耳崖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河北峪耳崖)、江西三和金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三和)。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本次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夹皮沟公司提供 14,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担保,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4,500 万元人民币;公司为河南金源提供 16,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担保,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7,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为嵩县金牛提供 18,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担保,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8,500 万元人民币;公司为嵩原冶炼提供 13,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担保,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3,500 万元人民币;公司为河北峪耳崖提供 8,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担保,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8,500 万元人民币;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中国黄金集团江西金山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金山)为江西三和提供 29,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担保,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30,000 万元人民币。

● 本次贷款的反担保情况

夹皮沟公司、嵩原冶炼、河北峪耳崖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河南金源、嵩县金牛、江西三和其他股东按股权比例提供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

公司无逾期的对外担保。

● 特别风险提示

本次被担保人中嵩县金牛、嵩原冶炼、河北峪耳崖、江西三和四家企业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超过 70%。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1.为夹皮沟公司提供贷款担保 14,000 万元

夹皮沟公司办理的 14,500 万元保证借款将于 2023 年陆续到期,根据夹皮沟公司目前资金情况,为满足日常经营资金需求,贷款到期后需办理续借。

夹皮沟公司 2023 年拟从中国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及外部银行等金融机构办理总额不超过 14,000 万元的保证借款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期限 2 年,贷款利率不高于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公司拟为上述贷款提供全额担保。

2.为河南金源提供贷款担保 16,000 万元

河南金源办理的 17,000 万元保证借款将于 2023 年陆续到期,根据河南金源目前资金情况,为确保持续稳定发展,贷款到期后需办理续借。

河南金源 2023 年拟从中国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及外部银行等金融机构办理总额不超过 16,000 万元的保证借款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期限 2 年,贷款利率不高于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公司拟为上述贷款提供全额担保,河南金源其他股东按持股比例提供反担保。

3.为嵩县金牛提供贷款担保 18,000 万元

嵩县金牛办理的 18,500 万元保证借款将于 2023 年陆续到期,根据嵩县金牛目前资金情况以及受原料采购价格上涨、新建尾矿库资金投入等影响,贷款到期后需办理续借。

嵩县金牛 2023 年拟从中国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及外部银行等金融机构办理总额不超过 18,000 万元的保证借款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期限 2 年,贷款利率不高于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公司拟为上述贷款提供全额担保,嵩县金牛其他股东按持股比例提供反担保。

4.为嵩原冶炼提供贷款担保 13,000 万元

嵩原冶炼办理的 13,500 万元保证借款将于 2023 年陆续到期,根据嵩原冶炼目前资金情况,贷款到期后需办理续借。

嵩原冶炼 2023 年拟从中国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及外部银行等金融机构办理总额不超过 13,000 万元的保证借款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期限 2 年,贷款利率不高于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公司拟为上述贷款提供全额担保。

5.为河北峪耳崖提供贷款担保 8,000 万元

河北峪耳崖办理的 8,500 万元保证贷款将于 2024 年 1 月到期,根据河北峪耳崖目前资金情况,贷款到期后需办理续借。

河北峪耳崖 2024 年拟从中国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及外部银行等金融机构办理总额不超过 8,000 万元的保证借款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期限 2 年,贷款利率不高于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公司拟为上述贷款提供全额担保。

6.江西金山为江西三和提供贷款担保 29,000 万元

江西三和办理的 30,0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将于 2023 年陆续到期,为保证江西三和生产经营和原材料采购的流动资金不受影响,确保全面完成各项任务,江西三和贷款到期后需办理续借。

江西三和 2023 年拟从中国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及外部银行等金融机构办理总额不超过 29,000 万元的保证借款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期限 2 年,贷款利率不高于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江西金山拟为上述贷款提供全额担保,江西三和其他股东按持股比例提供反担保。

(二)本次担保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对上述 6 项担保事项进行审议,会议应有 9 名董事表决,实际表决 9 名。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为中国黄金集团夹皮沟矿业有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为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为嵩县金牛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为中金嵩县嵩原黄金冶炼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为河北峪耳崖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关于中国黄金集团江西金山矿业有限公司为江西三和金业有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

《关于公司为嵩县金牛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为中金嵩县嵩原黄金冶炼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为河北峪耳崖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关于中国黄金集团江西金山矿业有限公司为江西三和金业有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夹皮沟公司

夹皮沟公司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金为人民币 24,666.54 万元,注册地点吉林省桦甸市夹皮沟镇,法定代表人为吴枝亮,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220282126911248F,成立时间 2005 年 12 月 19 日,经营范围为金原矿开采(仅限下属企业经营);企业经营管理;金、银、铜、铝矿产品加工及化验分析(凭资质证经营);金产品及金原矿收购;矿山工程施工;机电安装工程施工;起重设备安装工程;预拌商品混凝土;土木、锅炉压力容器、建筑安装;防腐工程;工程勘察设计;预制构件及试验、消防设施工程(以上经营项目凭资质证经营);选冶加工试验(乙级);矿井用矿车、罐笼(钢铝)的制造、安装和服务;铸造(凭合格有效的资质证和环保手续经营);岩石、矿物、土壤及水质的分析、化验、鉴定与测试;选冶试验;桥式、门式、升降机、大升降机的安装和维修、压力管道安装(凭合法有效的资质证经营)。

夹皮沟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万元)	66,420.62	66,646.06
总负债(万元)	43,448.76	43,229.72
总流动负债(万元)	43,216.19	42,997.15
净资产(万元)	22,971.86	23,416.34
营业收入(万元)	30,669.69	16,620.02
净利润(万元)	328.79	432.39
银行贷款总额(万元)	14,500.00	14,500.00
资产负债率(%)	65.41	64.86

夹皮沟公司信用等级为 A+,上述贷款实施后,夹皮沟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65.13%,公司累计为夹皮沟公司提供贷款担保 14,000 万元。

(二)河南金源

河南金源是公司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金为人民币 2,500 万元,注册地点河南省洛阳市嵩县城关镇祁雨沟,法定代表人为王瑞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103251715562141,成立时间 1997 年 11 月 27 日,经营范围为金矿开采、选矿、生产、销售,餐饮、萤石矿开采销售、房屋租赁(仅限分公司经营)。股权结构为:

编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55.00
2	嵩县经济投资有限公司	36.00
3	中国黄金河南有限公司	9.00
总计		100.00

河南金源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万元)	75,465.70	77,306.82
总负债(万元)	48,353.17	47,583.77
总流动负债(万元)	48,043.48	47,635.58
净资产(万元)	27,122.53	29,723.05
营业收入(万元)	44,106.76	25,594.17
净利润(万元)	3,130.87	2,644.65
银行贷款总额(万元)	33,000.00	38,000.00
资产负债率(%)	64.07	61.55

河南金源信用评级为 A+,本次贷款实施后,河南金源资产负债率为 61.05%,公司累计为河南金源提供贷款担保 16,000 万元。

(三)嵩县金牛

嵩县金牛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金为人民币 14,500 万元,注册地点为河南嵩县大章镇东湾村,法定代表人为赵英豪,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103256148402585,成立时间 1998 年 2 月 5 日,经营范围为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金属与非金属矿产资源地质勘探一般项目;矿物洗选加工;选矿;贵金属冶炼;金银制品销售;机动车修理和维护。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60.00
2	嵩县经济投资有限公司	40.00
合计		100.00

嵩县金牛主要财务指标: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万元)	83,572.00	81,918.31
总负债(万元)	75,759.88	73,971.62
总流动负债(万元)	74,950.51	73,160.68
净资产(万元)	7,812.12	7,946.69
营业收入(万元)	46,675.01	22,528.87
净利润(万元)	307.27	98.38
银行贷款总额(万元)	18,500.00	19,400.00
资产负债率(%)	90.65	90.30

嵩县金牛信用评级为 A,本次贷款实施后,嵩县金牛资产负债率为 90.24%,公司累计为嵩县金牛提供贷款担保 18,000 万元。

(四)嵩原冶炼

嵩原冶炼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金为人民币 30,000 万元,注册地点为嵩县饭坡乡郭凹组,法定代表人为陈发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1032568317894X4,成立时间 2008 年 12 月 23 日,经营范围:黄金、白银、金精矿及其他有色金属矿的收购、冶炼、加工生产;黄金、白银、阴极铜、铜精粉、工业硫酸、焙烧渣的销售及黄金生产技术的研究、开发、咨询服务。

嵩原冶炼主要财务指标: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万元)	83,212.85	82,705.59
总负债(万元)	84,848.18	83,840.30
总流动负债(万元)	84,194.72	83,226.32
净资产(万元)	-1,635.33	-1,134.71
营业收入(万元)	241,825.15	137,862.90
净利润(万元)	609.35	541.33
银行贷款总额(万元)	13,500	13,500
资产负债率(%)	101.97	101.37

嵩原冶炼信用等级为 AA,本次贷款实施后,嵩原冶炼资产负债率为 101.38%,公司累计为嵩原冶炼提供贷款担保 13,000 万元。

(五)河北峪耳崖

河北峪耳崖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注册地点为河北省承德市宽城满族自治县峪耳崖镇后庄村,法定代表人为张春雨,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30827728809726B,成立时间 2008 年 12 月 25 日,经营范围为黄金矿石采选、露天堆浸、冶炼;副产品白银的提取、销售。

河北峪耳崖主要财务指标: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万元)	48,448.05	41,092.55
总负债(万元)	77,108.52	74,715.94
总流动负债(万元)	76,828.52	74,435.94
净资产(万元)	-28,660.47	-33,623.39
营业收入(万元)	20,594.18	7,433.89
净利润(万元)	-7,924.99	-4,984.07
银行贷款总额(万元)	9,000.00	8,500.00
资产负债率(%)	159.16	181.82

河北峪耳崖信用评级为 A-,本次贷款实施后,河北峪耳崖资产负债率为 182.83%,公司累计为河北峪耳崖提供贷款担保 8,000 万元。

(六)江西三和

江西金山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为 13,218.41 万元,注册住所为江西省德兴市花桥镇金山,法人代表为肖光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61181763362480E,成立时间 2004 年 9 月 21 日,经营范围为黄金及有色金属矿产勘探、采选、冶炼、开发、加工销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76.00
2	江西大茅山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4.00
合计		100.00

江西三和金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三和)为江西金山的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 14,000 万元,注册住所为江西省德兴市花桥镇,法定代表人为肖光富,其经营范围为黄金冶炼、加工、矿山机械制作安装黄金生物氧化技术开发利用等。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中国黄金集团江西金山矿业有限公司	86.00
2	江西大茅山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00
合计		100.00

江西三和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万元)	54,560.49	61,872.94
总负债(万元)	37,424.30	44,008.44
总流动负债(万元)	37,235.93	43,822.24
净资产(万元)	17,136.19	17,864.50
营业收入(万元)	121,851.62	57,136.79
净利润(万元)	1,165.48	648.44
银行贷款总额(万元)	25,000.00	28,000.00
资产负债率(%)	68.59	71.13

江西三和信用等级为 AA+,上述贷款实施后,江西三和资产负债率 70.65%,江西金山累计为江西三和提供贷款担保 29,000 万元。

三、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上述担保是为了满足被担保人生产经营需要,保障业务持续和稳健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被担保人均为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具备偿债能力,被担保的控股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均按照股权比例提供反担保,担保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况。其中,被担保人中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嵩县金牛、嵩原冶炼、河北峪耳崖、江西三和四家企业,经营稳定,资信良好,担保均为满足日常经营发展需要,具备必要性和合理性。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上述贷款担保实施后,公司累计对外担保实际金额为 131,131.8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7%,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129,289.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0%,无逾期担保,符合上市公司对外担保的有关规定,同意上述贷款担保事项。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上述贷款担保实施后,公司累计对外担保实际金额为 131,131.8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7%,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129,289.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0%,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0489 证券简称:中金黄金 公告编号:2023-024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9 月 5 日(星期二) 上午 10:00-11: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星期二) 至 9 月 4 日(星期一)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zjhj@chinagoldgroup.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发布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3 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3 年 9 月 5 日上午 10:00-11:00 举行 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3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9 月 5 日上午 10:00-11: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副董事长、总经理:贺小庆

董事、董事会秘书:李跃清

总会计师:李宏斌

独立董事:胡世明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 2023 年 9 月 5 日上午 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星期二) 至 9 月 4 日(星期一)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zjhj@chinagoldgroup.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周卫花

电话:010-56353910

邮箱:zhouwh@chinagoldgroup.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0489 证券简称:中金黄金 公告编号:2023-021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金黄金)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以传真和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董事 9 人,实际参会董事 9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会议有效审议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通过了《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率 100%。

(二)通过了《关于中国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表决结果: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率 100%。关联董事卢进、彭咏、刘子龙回避了对该事项的表决。

(三)通过了《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减值测试报告》。表决结果: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率 100%。关联董事卢进、彭咏、刘子龙回避了对该事项的表决。

(四)通过了《关于公司为中国黄金集团夹皮沟矿业有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率 100%。

(五)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率 100%。

(六)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嵩县金牛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率 100%。

(七)通过了《关于公司为中金嵩县嵩原黄金冶炼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率 100%。

(八)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河北峪耳崖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率 100%。

(九)通过了《关于中国黄金集团江西金山矿业有限公司为江西三和金业有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率 100%。

上述(四)至(九)项担保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

上述 9 项议案中,(六)至(九)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上网公告附件

(一)关于中国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二)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关于中国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事前认可声明;

(三)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关于中国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独立意见;

(四)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减值测试报告;

(五)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减值测试报告的审核报告;

(六)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减值情况的核查意见;

(七)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减值测试报告》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0489 股票简称:中金黄金 公告编号:2023-022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以邮件和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监事 3 人,实际参会监事 3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会议有效审议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通过了《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率 100%。

特此公告。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8 月 29 日

公司代码:600489 公司简称:中金黄金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4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金黄金	600489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跃清	应雯
电话	010-56353910	010-56353909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 9 号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 9 号
电子信箱	zjhj@chinagoldgroup.com	zjhj@chinagoldgroup.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49,542,069,279.18	48,777,832,065.50	48,642,313,051.60	1.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969,693,995.33	25,897,564,641.37	25,874,921,510.82	0.2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29,517,417,453.31	25,615,363,632.87	25,615,363,632.87	15.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71,584,632.50	1,205,911,028.95	1,205,911,028.95	22.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18,128,923.15	1,140,128,100.67	1,140,128,100.67	24.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8,937,987.32	-580,449,109.69	-580,449,109.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83	4.71	4.71	增加 1.12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25	0.25	2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0.25	0.25	20.00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57,07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5.84	2,221,816,774		无	0
中国国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15	152,655,602		无	0
国新央企运营投资基金管理(广州)有限公司-国新央企运营(广州)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未知	2.62	127,017,801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2.31	111,751,885		无	0
北京东富国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未知	1.14	55,169,433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富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1.06	51,557,341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56	27,303,736		无	0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 1102 组合	未知	0.51	24,484,000		无	0
澳门金融管理局-自有资金	未知	0.49	23,702,906		无	0
科威特政府投资局-自有资金	未知	0.40	19,548,168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